

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半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要求，现对公司有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 目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1	华东地区	226,713,432.47	211,417,442.92
2	华北地区	6,810,453.62	6,408,838.09
3	华南地区	20,277,678.33	15,032,358.66
4	西北地区	411,111.11	272,531.07
	合计	254,212,675.53	233,131,170.74

2．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详细情况如下：

(1) 投资项目情况

原定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进度
1、彩色显示器二期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收购深圳彩虹皇旗电子资讯有限公司 50%股权项目	尚未完成
2、数字音响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收购深圳彩虹皇旗电子资讯有限公司 50%股权项目	尚未完成
3、工业控制机技术改造项目	收购深圳彩虹皇旗电子资讯有限公司 50%股权项目	尚未完成
4、双向个人信息（寻呼）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成立“西部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已完成
5、智能程控调度机技术改造项目	收购深圳桑达太平洋网络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60%股权项目并在该公司增资扩股时追回投资	已完成投资 600 万元，收购该公司 60%股权。增资扩股尚未进行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100 万元存于银行。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彩色显示器二期工程技术改造项目、数字音响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工业控制机技术改造项目变更为收购深圳彩虹皇旗电子资讯有限公司 50%股权项目，变更原因及变更的有关事项公告于 2001 年 3 月 29 日和 4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项目计划投资 5000 万元，但在实施收购股权项目的过程中，由于一些不可预见的因素，经 200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02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原定投资 5000 万元收购深圳彩虹皇旗电子资讯有限公司 50%股权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即调整为以 650 万元收购深圳彩虹皇旗电子资讯有限公司 7%的股权后，再投资 5575.62 万元，对该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在收购和增资后，本公司共投入 6225.62 万元，持有深圳彩虹皇旗电子资讯有限公司 41.87%股权，成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告于 2002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进报》）。该项目正在抓紧实施，预计下半年完成。

上述已完成项目，2001 年报中均已详细披露。

3．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相关要求之间存在的差异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资产完整，财务、人员、机构和业务均完全独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运作规范，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按要求已聘任了 2 名独立董事。公司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并得到股东大会批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已制定了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办法，待进一步完善提请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但是，公司治理情况与要求还有差距，具体表现在：

（1）按照要求，公司应聘请 4 名独立董事，现公司聘请了 2 名，在 2003 年 6 月底前，还需聘请 2 名独立董事。

（2）公司董事会尚未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

门委员会。目前，公司正在组织人员制订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准备工作，待条件成熟即可成立。

（3）公司将按照要求，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保证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信息。

甘肃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二年八月十四日